



沈陽大學
SHENYANG UNIVERSITY

沈 陽 大 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

2021 年 1 月

目 录

前言 学校概况及学校就业工作总体概况.....	1
第一部分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5
一、毕业生规模.....	5
二、毕业生结构.....	5
(一) 毕业生的学院、专业分布情况.....	5
(二) 毕业生的生源地分布.....	6
三、就业率.....	7
(一) 总体初次就业率.....	8
(二) 按学科分类统计.....	8
(三) 按性别分类统计.....	9
(四) 按生源地分类统计.....	9
(五) 按毕业去向分类统计.....	11
第二部分 学校促进毕业生就业工作举措.....	13
一、加强组织领导，开创就业工作新局面.....	13
(一) 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	13
(二) 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工作保障.....	15
(三) 完善工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	15
(四) 深化就业工程，狠抓工作落实.....	16
二、坚持多措并举，提升毕业生就业质量.....	18
(一) 实施目标管理，提升就业工作水平.....	18
(二) 搭建就业平台，开展各类招聘活动.....	19
(三) 强化精准帮扶，促进重点群体就业.....	20
(四) 加强宣传引导，鼓励学生留辽就业.....	22
(五) 推进协同育人，深入挖掘就业岗位.....	26
(六) 拓宽就业渠道，实现多元化就业.....	28
(七) 加强就业指导，提升学生就业能力.....	30
三、开展特色服务，强化就业工作落实.....	31

(一) 推进妈妈式服务, 强化就业创业指导.....	31
(二) 开展不断线服务, 实施就业兜底工程.....	32
(三) 优化精准式服务, 加强服务体系建设.....	33
(四) 做好关爱式服务, 维护毕业生合法权益.....	34
(五) 强化跟进式服务, 加强工作规范管理.....	35
四、以活动为载体, 培养学生创新创业意识.....	35
(一) 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计划, 推动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开展.....	36
(二) 学生创新创业意识不断增强, 各类竞赛成果显著.....	36
(三) 完善创新创业中心建设, 为学生提供更广泛的创新创业平台.....	37
第三部分 就业相关分析.....	39
一、就业分布情况.....	39
(一) 毕业生就业单位分析.....	39
1. 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析.....	39
2. 主要用人单位情况.....	40
(二) 毕业生就业区域分析.....	41
1. 各省份就业分布情况.....	41
2. 辽宁省各地区就业分布情况.....	42
(三) 毕业生各行业就业分布情况.....	43
二、用人单位满意度分析.....	45
(一)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满意度情况.....	45
(二)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素质能力评价情况.....	45
(三)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竞争优势评价情况.....	46
(四)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综合能力评价情况.....	47
(五)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工作满意度及人才培养建议.....	48
三、毕业生就业满意度分析.....	49
(一) 毕业生对已落实工作的满意度.....	49
(二) 毕业生对学校就业工作的满意度.....	50
四、毕业生专业对口度分析.....	51
(一) 毕业生专业对口度.....	51

(二) 对毕业生所学专业的调查分析.....	52
五、毕业生薪酬收入情况分析.....	55
六、来校招聘的用人单位情况分析.....	56
(一) 来校招聘用人单位的地区分布.....	56
(二) 来校招聘用人单位的性质分布.....	58
(三) 来校招聘用人单位的规模分布.....	59
(四) 来校招聘用人单位的行业分布.....	60
第四部分 就业发展趋势分析.....	62
一、就业形势及发展趋势的分析.....	62
二、就业观念转变趋势的分析.....	63
三、就业形式变化趋势的分析.....	64
第五部分 就业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65
一、优化调整学科专业结构，对接行业产业发展.....	65
二、扎实推进校企校地合作，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65
三、理论知识与实践能力相融合，构建应用课程体系.....	66
四、立足应用人才培养，创新实践教学体系.....	67
第六部分 结束语.....	68

前言 学校概况及学校就业工作总体概况

沈阳大学是经教育部批准、多所学校合并组建并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沈阳”命名的综合性大学，素有“城中大学”的美誉。历经百年办学传承，学校已发展成涵盖经、法、教、文、史、理、工、农、管、艺 10 个学科门类，以本科教育为主体，同时拥有博士、硕士研究生教育、继续教育和留学生教育的地方综合性大学。

学校设有 19 个教学院，开设本科专业 69 个，各类在校生 1.7 万余人。学校拥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1 个，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博士人才培养项目 1 个，省一流学科建设项目 1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8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领域）18 个。

近年来，学校积极推进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先后成为教育部卓越工程师培养计划高校，辽宁省首批向应用型转变示范高校，辽宁省创新创业教育示范高校，辽宁省来华留学教育示范高校。学校现有国家特色专业建设点 1 个，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2 个，教育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专业 3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省级优势特色专业、本科示范性专业、重点建设专业等 29 个；有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2 门、国家级双语教学示范课程 2 门、省级精品课程、精品资源共享课程 38 门，省级一流课程 49 门。有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 1 个，省级实验实训中心、实验教学

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等 8 个，省级大学生校内外实践教育基地、大学生创业孵化示范基地 12 个，辽宁省高等学校创新团队 6 个，辽宁省优秀教学团队 8 个；教育部首批“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 1 项、辽宁省“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 2 项。

学校坚持人才强校战略，重视教师队伍建设。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1188 人，其中具有副高级以上职务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63.4%。有长江学者 1 人，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入选者 1 人，中国戏剧三度“梅花奖”获得者 1 人；全国模范教师 1 人，全国优秀教师 2 人，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4 人，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4 人，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年度影响力人物 1 人；“兴辽英才计划”创新型领军人才和名师各 1 人，辽宁省特聘教授支持计划入选者 2 人，辽宁省攀登学者 1 人，辽宁省优秀专家 2 人，辽宁省“百千万人才工程”百层次人选 8 人，辽宁省教学名师 15 人，一批优秀专家学者入选省、市高层次杰出人才和拔尖人才。近年来，柔性引进中国工程院院士、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创新人才项目入选者、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领军人才、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等高层次人才 49 人。学校拥有博士生导师 12 人，硕士研究生导师 311 人。

学校拥有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1 个，辽宁省高等学校重大科技平台 1 个，辽宁省重点实验室 7 个，辽宁省工程技术研

究中心 2 个、辽宁省工程实验室 2 个、辽宁省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基地 2 个。先后承担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国家国际科技合作计划、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以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国家级科研项目和课题 110 余项，各类省部级科研项目 1100 余项；累计发表 SCI、A&HCI、EI、CSSCI 等检索论文 1200 余篇；申请发明专利 452 项，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178 项。作为理事长单位，牵头成立了由 157 家高校和企业参与的辽宁省电商产业校企联盟。

学校高度重视教育国际化发展，先后与德国、英国、俄罗斯、日本、美国、台湾等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200 多所高校、科研机构开展了国际交流与合作。着力推动中外合作办学，与德国海德堡应用科技大学合作举办了工业工程专业本科教育项目，与德国埃森经济管理应用科技大学合作举办了自动化专业本科教育项目。大力支持学生出国（境）学习交流，定期向德国、英国、俄罗斯、韩国、日本、台湾等国家和地区合作高校派出学生进行交流和深造。广大师生在国际艺术节、文化节、舞蹈大赛、国际运动会、学科竞赛等诸多国际舞台和平台，取得了丰硕成果。

作为沈阳市重点支持建设的地方高校，正秉承“厚德重学 至诚至勤”的校训和“爱国明志 勤奋自强 创新超越 务实担当”的新时代沈大精神，大力推进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奋力谱写全国同类院校一流大学建设的新篇章。

学校党委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并作为学校重要的民生工程来抓。学校以促进学生高质量就业为目标，创

新就业指导与服务工作理念，建立了主要领导亲自抓，主管领导具体抓，教职工全员参与，校友和用人单位通力合作，专兼职就业工作队伍同心协力的就业领导与指导工作机制，形成了全员关心、支持、参与、推进毕业生就业的良好工作局面。

2020年，学校采取多种有效措施，不断拓展校地、校企合作范围，开拓就业市场，扩大学生就业空间，切实保障了广大毕业生实现良好就业。受新冠疫情影响，学校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为75.04%。

第一部分 本科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一、毕业生规模

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数量为 3466，其中男生 1323 人，占比 38.17%；女生 2143 人，占比 61.83%。本科毕业生规模结构具体情况详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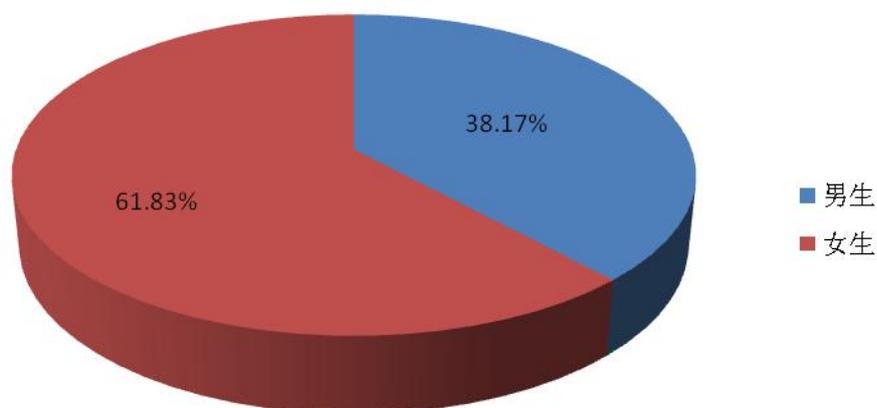


图 1：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规模

二、毕业生结构

（一）毕业生的学院及专业分布

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分布在 15 个学院，64 个专业及方向。本科毕业生学院及专业分布具体情况详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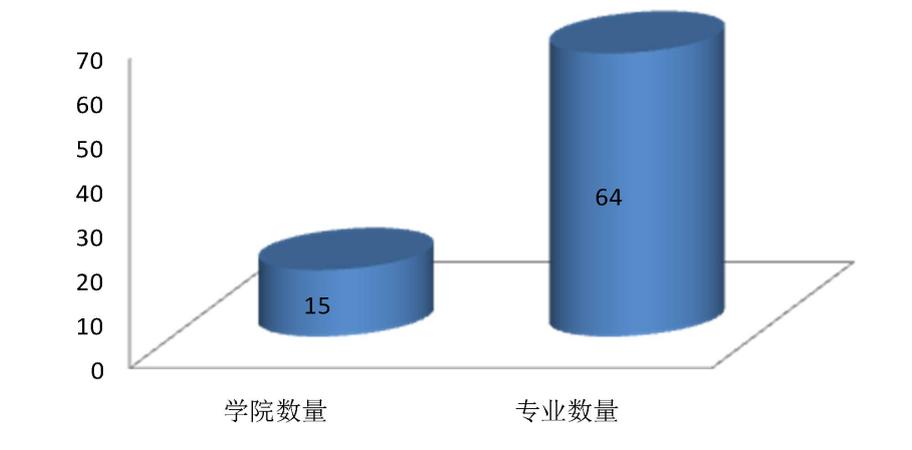


图 2：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学院及专业分布情况

(二) 毕业生的生源地分布

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来自全国 29 个省（市、自治区），其中辽宁省生源最多，人数为 2332 人，占 67.28%，其他省份生源人数为 1134 人，占 32.72%。本科毕业生按生源地分布具体情况详见表 1。

表 1：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生源地分布情况统计表

序号	所在省份	本科毕业生数量（人）	百分比（%）
1	安徽省	112	3.23
2	福建省	14	0.40
3	甘肃省	87	2.51
4	广东省	26	0.75
5	广西	70	2.02
6	贵州省	159	4.59
7	海南省	6	0.17
8	河北省	20	0.58
9	河南省	87	2.51
10	黑龙江	82	2.37
11	湖北省	6	0.17

序号	所在省份	本科毕业生数量（人）	百分比（%）
12	湖南省	25	0.72
13	吉林省	50	1.44
14	江苏省	63	1.82
15	江西省	7	0.20
16	辽宁省	2332	67.28
17	内蒙古	25	0.72
18	宁夏	6	0.17
19	青海省	1	0.03
20	山东省	112	3.23
21	山西省	40	1.15
22	陕西省	4	0.12
23	上海市	1	0.03
24	四川省	40	1.15
25	天津市	11	0.32
26	新疆	21	0.61
27	云南省	25	0.72
28	浙江省	15	0.43
29	重庆市	19	0.55
总 计		3466	100.00

三、就业率

就业率是反映高校大学毕业生的就业情况和社会对高校毕业生需求程度的重要指标和参考依据，按教育部发布的《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统计报告工作的通知》规定，高校毕业生的就业率为：毕业生就业率=（已就业毕业生人数÷毕业生总人数）×100%。

说明： 根据 《关于调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数据库结构及代码标准的通知》【教学司函（2014）1号】，

毕业生总人数=（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其他录用形式就业+科研助理+应征义务兵+国家基层项目+地方基层项目+自主创业+自由就业+升学+出国出境）+（待就业+不就业拟升学+其他暂不就业）。已就业毕业人数=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其他录用形式就业+科研助理+应征义务兵+国家基层项目+地方基层项目+自主创业+自由就业+升学+出国出境。

（一）总体初次就业率

截至 2020 年 9 月 1 日，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为 75.04%。

（二）按学科分类统计

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按学科门类划分统计，各学科就业率全部达到 67%以上，其中教育学类、理学类、历史学类等 3 个学科门类的本科毕业生就业率接近 80%，农学类本科毕业生就业率达到 97%。本科毕业生按学科分类就业率具体情况详见表 2。

表 2： 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按学科门类就业情况统计表

序号	学科门类	毕业生数量 (人)	就业数量 (人)	就业率 (%)
1	艺术学类	525	395	75.24
2	教育学类	419	330	78.76
3	管理学类	562	407	72.42
4	经济学类	206	155	75.24

序号	学科门类	毕业生数量 (人)	就业数量 (人)	就业率 (%)
5	工学类	1192	887	74.41
6	法学类	59	40	67.80
7	理学类	201	158	78.61
8	文学类	240	174	72.50
9	历史学类	29	23	79.31
10	农学类	33	32	97.00
合计		3466	2601	75.04

(三) 按性别分类统计

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中,女生 1652 人实现就业,男生就业 949 人,女生就业率为 77.09%,男生就业率为 71.73%,女生就业率略高于男生。本科毕业生按性别分类就业率具体情况详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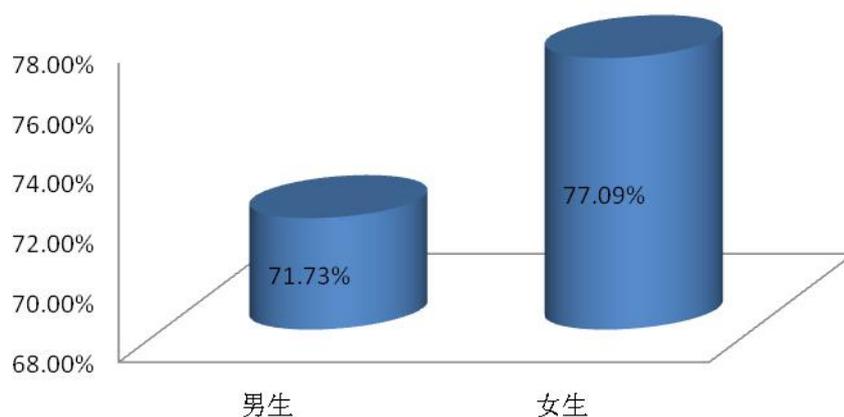


图 3: 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按性别分类就业率

(四) 按生源地分类统计

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中,辽宁生源毕业生就业

1786 人，就业率 51.53%，外地生源毕业生就业 815 人，就业率 23.51%。毕业生按生源地分类就业率具体情况详见表 3。

表 3： 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按生源地分类就业率统计表

序号	生源地	毕业数 (人)	就业数 (人)	占本省毕业生比例 (%)	总体就业率 (%)
1	辽宁省	2332	1786	76.59	51.53
辽宁省小计		2332	1786	76.59	51.53
2	安徽省	112	79	70.54	2.28
3	福建省	14	11	78.57	0.32
4	甘肃省	87	63	72.41	1.82
5	广东省	26	16	61.54	0.46
6	广西	70	53	75.71	1.53
7	贵州省	159	117	73.58	3.38
8	海南省	6	4	66.67	0.12
9	河北省	20	16	80.00	0.46
10	河南省	87	70	80.46	2.02
11	黑龙江	82	62	75.61	1.79
12	湖北省	6	4	66.67	0.12
13	湖南省	25	18	72.00	0.52
14	吉林省	50	36	72.00	1.04
15	江苏省	63	40	63.49	1.15
16	江西省	7	5	71.43	0.14
17	内蒙古	25	20	80.00	0.58
18	宁夏	6	3	50.00	0.09
19	青海省	1	1	100.00	0.03
20	山东省	112	80	71.43	2.31
21	山西省	40	26	65.00	0.75
22	陕西省	4	3	75.00	0.09

序号	生源所在地	毕业数(人)	就业数(人)	占本省毕业生比例(%)	总体就业率(%)
23	上海市	1	1	100.00	0.03
24	四川省	40	29	72.50	0.84
25	天津市	11	6	54.55	0.17
26	新疆	21	16	76.19	0.46
27	云南省	25	15	60.00	0.43
28	浙江省	15	8	53.33	0.23
29	重庆市	19	13	68.42	0.38
外省小计		1134	815	71.87	23.51
总计		3466	2601	—	75.04

(五) 按毕业去向分类统计

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去向主要集中在项目就业、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升学、应征义务兵、科研助理及其他录用形式就业等 13 个方向。其中，其他录用形式就业是主要去向，占比 28.45%，其次是签订就业协议形式就业，占比 21.81%，学校 2020 届本科毕业生按毕业去向统计的具体情况详见表 4。

表 4: 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统计表

序号	毕业去向		毕业生数量(人)	百分比(%)
1	待就业		817	23.57
2	不就业拟升学		44	1.27
3	其他暂不就业		4	0.12
4	项目就业	地方基层项目(辽西北)	1	0.03
5		国家基层项目(大西北)	7	0.20

序号	毕业去向	毕业生数量（人）	百分比（%）
6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986	28.45
7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756	21.81
8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154	4.44
9	升 学	326	9.41
10	自由职业	253	7.30
11	自主创业	20	0.58
12	出国、出境	90	2.60
13	科研助理	8	0.23
总 计		3466	100.00

第二部分 学校促进毕业生就业工作举措

一、加强组织领导，开创就业工作新局面

学校党委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把促进毕业生充分就业、高质量就业，作为落实十九大精神，保民生、促振兴的重要任务。

2020年，一场突如其来的疫情给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困难和挑战，我校2020届毕业生的就业问题时刻牵动着校领导和老师们的心。学校党委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就业创业，为最大限度减少因疫情延迟返校对毕业生就业造成的不利影响，不因疫情让学生错失就业岗位，实现毕业生充分就业，学校积极协调各方资源，合理规划 and 安排就业相关事宜，创造性地开展了就业服务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

学校党委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认真贯彻落实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召开的2020年全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以及历次2020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省级调度视频会议精神，认真落实高校促进毕业生就业的主体责任，按照《关于做好当前形势下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72号）、《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政策 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的若干意见》（辽政发[2020]9号）要求，召开党委常委会

议、党政联席会议、全校就业创业工作会议等，听取工作汇报、研究部署2020年及今后一段时期内沈阳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

做好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事关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事关社会和谐稳定，事关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关高等教育健康发展。学校各级领导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把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就业作为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及衡量学校办学质量和水平的重要工作来抓。疫情防控期间，学校党委及时召开就业创业工作专题会议，认真研判就业创业工作面临的形势、困难和问题，制定了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就业创业的工作方针，实施稳就业工程。不断强化、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层层压实责任，逐级分解任务，落实“四到位”要求。同时，制定了《沈阳大学疫情防控期间毕业生就业工作实施方案》，为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毕业生就业工作提供了支持和保障。

学校各级领导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就业工作责任，把做好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作为一项紧迫的政治任务，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提高政治站位，对因疫情影响，未来几年毕业生就业仍将面临严峻挑战的情况有了充分的认识。各级领导切实把促进毕业生就业创业列入学校和学院重要议事日程，认真研判疫情对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工作带来的不利影响，采取了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切实发挥校、院

两级就业工作的主体责任，促进了学校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开展，开创了我校就业创业工作的新局面。

（二）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工作保障

学校领导加强制度建设，不断完善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保障机制，进一步强化就业指导服务体系建设，我校在确保“机构、人员、场地、经费”四到位的基础上，根据就业创业工作开展的实际需要，不断加强制度建设。为保护毕业生利益不受侵害，进一步规范入校招聘企业。学校出台了《沈阳大学校园招聘活动管理办法》（沈大校发〔2019〕51号），使学校的招聘活动有了政策依据，规范了校园招聘活动的开展。为进一步促进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开展，学校出台了《沈阳大学关于做好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沈大校发〔2020〕8号），为疫情防控期间学校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三）完善工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

学校各级领导主动作为，把做好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摆在首位，将稳就业、促发展工作作为重中之重，紧扣稳就业总体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相关部门分工负责、协同推进、校院联动、全员参与的工作机制。工作中压实责任，细化政策措施，整合有效资源，形成工作合力，不断完善贯通校内校外各阶段、就业创业全过程的工作机制。相关部门和各学院充分认识做好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重要性和紧

迫性，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统一思想，始终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本着为每名学生负责、为学校声誉负责、为教育事业负责的态度，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作为学校的“生命线工程”，给予高度重视。

深入落实“三包”责任机制，认真研判形势，切实履行“学校领导包学院，学院领导包专业，教师包学生”的“三包”职责。完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全校教职工的积极性，鼓励教职工自觉履行教书育人、管理育人和服务育人义务，对毕业生提供了有效就业指导和帮扶，形成毕业生就业“人人有责”的工作氛围。学校建立了“日报告、周上传、旬督导、月调度”的就业工作推进机制，逐级分解任务，层层抓好落实。

（四）深化就业工程，狠抓工作落实

学校各级领导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认真落实毕业生就业创业主体责任，坚持把毕业生就业工作作为重要的战略任务和重点工作来抓。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和落实省委省政府、教育厅关于就业创业工作的决策部署，创造性地开展就业创业工作。

学校全面深化就业工作的“4321+”工程，狠抓工作落实。坚持全面贯彻落实校院两级就业工作的主体责任，落实

“三包”责任体系，落实“四个到位”要求，落实职能部门与学院就业创业工作的联动机制；充分依托校企联盟，校地、校企协同育人，以及学校的科技优势和孵化基地功能；突出引导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创业，帮扶困难毕业生充分就业两个重点；加行之有效的措施和完善的监管机制，实现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的目标。

通过深化就业工程，学校形成全员抓就业创业、全程促就业创业的工作格局。校院两级领导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放在更加突出位置来抓，建立了校院两级就业创业专题议事制度，科学研判毕业生就业创业的形势和任务，直面就业创业工作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研究下一步工作方案和改进措施。不断加强宣传引导，广泛开展“校地对接、校产融合、校企合作”，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择业观念，激发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创业的热情，助推毕业生在辽宁就业创业。实施“一人一策”动态管理，开展“一对一”帮扶，做好个性化指导和岗位推荐，确保困难群体毕业生实现就业创业。

学校不断完善就业创业指导体系，搭建就业服务平台，积极开展就业实习实训等实践教学活活动，提高学生就业竞争力，促进毕业生充分就业创业。加强校企、校地合作，重点加强与省内各地方政府、人社部门等的沟通联络，加快探索建立毕业生就业与重要行业领域、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柱性产业、新业态等人才需求的对接机制，积极开拓就业渠道，

深入挖掘就业岗位，促进毕业生精准就业。

目前，全面实施就业工作的“4321+”工程已得到全校上下的共识，全校上下牢固树立了就业工作的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形成了共同参与、齐心协力、齐抓共管的就业工作新格局。

二、坚持多措并举，提升毕业生就业质量

（一）实施目标管理，提升就业工作水平

为适应新时期学校就业创业工作开展的需要，学校按照责、权、利相统一的原则，建立了多级联动就业工作体系，与各学院签订了《沈阳大学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目标责任书》，明确了就业创业工作目标，并按照《沈阳大学 2018 年就业创业督查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沈大校发【2018】38 号）要求，确定了毕业生就业创业考评工作机制，有效地将工作目标与业绩考评结合起来，促进了学校就业创业工作的开展。招生就业处发挥政策导向和宏观指导作用，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和学校就业工作的总体部署，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分阶段下达明确的工作目标。各学院结合《沈阳大学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目标责任书》积极响应，认真落实各类文件精神，积极发挥各自特色和专业优势，促进各项政策措施的落实和目标任务的实现。由于工作目标明确，监督考评机制健全，学校就业工作空间不断拓展，就业工作水平不断提升，就业工作取得了实效。

（二）搭建就业平台，开展各类招聘活动

2020年初，为贯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等五部委《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有关就业工作的通知》（人社部明电【2020】2号）要求，落实上级主管部门以及学校关于疫情防控和就业工作的双重要求，为降低病毒传播风险，减少疫情对毕业生求职及就业的影响，保障毕业生身体健康和就业权益，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毕业生就业工作，学校联合长沙云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创建了“沈阳大学云就业服务平台”，推出线上招聘、简历投递、视频面试、召开网络视频双选会等就业服务，促进了疫情防控期间学校就业创业工作的开展。

学校坚持线下线上相结合的原则，积极开展各类招聘活动。线下，学校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办式，积极主动联系用人单位，加强就业渠道的拓展和就业信息的收集，在严格把关的前提下，不断加强校园就业市场建设，组织开展各类招聘活动，满足毕业生的求职需要。2019年9月至2020年1月，为促进我校2020届毕业生实现就业，学校校院两级联动，先后组织召开各类招聘会52场，其中大型招聘会2场，专场招聘会50场。累计参会企业209家，其中在辽企业125家，占比59.81%；累计提供岗位11123个，其中在辽岗位5428个，占比48.80%，累计达成就业意向481人。

线上，学校利用已有的沈阳大学云就业服务平台、校就

业网站、招生就业处微信公众平台、就业工作微信群、QQ群、班级微信群和QQ群，建立了学校、学院、班级三级信息传输体系，保证了就业信息传递渠道的畅通，为毕业生拓展了就业、求职的渠道。2020年3月至2020年7月，为促进我校2020届毕业生实现就业，学校先后组织召开各类网络视频双选会4场。同时，积极组织毕业生参加教育部的“24365校园招聘服务”活动、人社部“就业服务不打烊、网上招聘不停歇”线上春风行动、“央视频”的“春暖花开 国聘行动”、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的网络招聘等活动。累计参会7800人次，达成就业意向620人，签约160人。参会企业769家，其中在辽企业396家，占比51.50%；累计提供岗位30360个，其中在辽岗位10553个，占比34.76%。

2019至2020学年度，学校及各学院利用网站和微信平台等发布就业信息1171条，提供就业岗位52314个，其中辽宁岗位18333个，占发布岗位总量的35.04%。

目前，学校已经建立起完善、稳定的线下和线上校园就业市场，每年毕业季，都会举办各种类型的招聘活动。这些招聘活动的开展，为广大毕业生提供了更加广阔的就业空间和更多的就业岗位，有力地推动了学校就业工作的开展。

（三）强化精准帮扶，促进重点群体就业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少数民族、身体残疾、就业困难等重点群体实现就业是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

点之一，按照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省教育厅要求，学校进一步加大对这部分重点群体的就业援助帮扶力度，提出了精准服务的要求。各学院认真落实“三包”责任机制，实行分类帮扶和“一人一策”，在充分了解帮扶对象的就业意向、思想状况、遇到的困难与问题的同时，加强对他们的就业指导和心理辅导，对重点群体展开“一对一”和“多对一”精准帮扶。

学校各学院建立了“双困”学生信息数据库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台账，认真梳理、准确掌握重点群体毕业生情况，了解其就业状态和就业意愿，并进行分类管理。进一步细化工作，进行分类排查，实施分类指导。对“有就业意愿”的毕业生，充分履行“三包”责任，了解其就业意愿，采取推荐就业岗位、引导其转变就业观念等措施，促进其尽快就业。对“无就业意愿”的毕业生，找出并分析其原因，消除就业恐惧心理，提升就业能力培训，做好思想引导和帮扶工作，提高其就业自信心，帮助其充分就业。各学院主动加强与相关行业部门、用人单位和省内 14 个市地人社部门的沟通联系，与各市提供的就业岗位进行匹配，开展一对一精准帮扶，帮助他们尽快实现就业。对拟考研、考公、服务基层项目等毕业生，进行相应的指导与服务，帮助其实现自己的理想。

目前，学校建档立卡 74 名毕业生已有 57 人实现就业，学校各界正在积极努力帮助剩余 17 名同学推荐就业岗位，

确保这些毕业生年底之前实现全部就业。同时，学校及时落实求职补贴，学校积极与上级部门沟通，为 272 名毕业生发放了求职补贴，总计 27.2 万元。

（四）加强宣传引导，鼓励学生留辽就业

学校大力宣传国家和辽宁发展战略，积极向毕业生宣传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向毕业生推送的本地政策清单和服务清单，从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大局出发，教育引导毕业生树立服务辽宁的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充分运用课堂、报告会，以及微信平台、云就业服务平台和就业信息网站等新媒体，积极宣传“一带五基地”建设、“五大区域发展战略”“乡村振兴战略”。大力宣传辽宁自贸试验区、沈阳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区、大连金普新区、沈大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战略平台建设，以及全省重大发展战略、重大项目和重点企业，展现辽宁振兴发展美好前景。

认真解读各市地吸纳毕业生就业创业的优惠政策，引导毕业生投身辽宁经济社会发展，为毕业生留辽就业创业营造良好氛围，帮助毕业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择业观，引导毕业生到生产性、生活性服务业、民生急需的教育、医疗、养老等领域，以及县域基层和重大工程、重大项目、中小微企业就业创业，自觉服务于辽沈区域经济发展建设，为辽宁振兴贡献聪明才智。

通过宣传教育，广大学生树立了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

和择业观，树立了服务辽宁振兴的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深刻认识到了国家振兴东北、振兴辽宁战略的重大意义，对国家、省市吸纳毕业生扎根辽宁就业创业的优惠政策有了深入的了解，对辽宁振兴发展的美好前景更有信心，自觉地把个人理想同国家和辽宁发展需要紧密地结合起来。

2020年，学校本科毕业生中有1758人在辽就业，其中，994人在沈阳就业，在辽、在沈就业率分别为70.01%和39.59%。辽宁生源本科毕业生中有1503人在辽就业，其中，856人在沈阳就业，分别占辽宁生源毕业生总数的64.45%和36.71%。外地生源本科毕业生中有255人在辽就业，其中，138人在沈阳就业，分别占外地生源毕业生总数的22.49%和12.17%。学校毕业生在辽沈就业情况详见表5、表6。

表5： 沈阳大学2020届本科毕业生在辽宁就业情况统计表

序号	生源所在省份	毕业生人数(人)	就业人数(人)			占比情况(%)		毕业生在辽就业率(%)
			就业人数	国内就业人数	在辽就业人数	本省毕业生比例	本省就业人数比例	
1	辽宁省	2332	1786	1732	1503	64.45	84.15	59.86
2	安徽省	112	79	78	31	27.68	39.24	1.23
3	福建省	14	11	10	5	35.71	45.45	0.20
4	甘肃省	87	63	62	21	24.14	33.33	0.84
5	广东省	26	16	13	3	11.54	18.75	0.12
6	广西	70	53	50	10	14.29	18.87	0.40
7	贵州省	159	117	117	39	24.53	33.33	1.55
8	海南省	6	4	4	—	—	—	—
9	河北省	20	16	12	2	10.00	12.50	0.08
10	河南省	87	70	69	27	31.03	38.57	1.08
11	黑龙江	82	62	59	30	36.59	48.39	1.19

序号	生源所在省份	毕业生人数(人)	就业人数(人)			占比情况(%)		毕业生在辽就业率(%)
			就业人数	国内就业人数	在辽就业人数	本省毕业生比例	本省就业人数比例	
12	湖北省	6	4	3	2	33.33	50.00	0.08
13	湖南省	25	18	17	2	8.00	11.11	0.08
14	吉林省	50	36	36	20	40.00	55.56	0.80
15	江苏省	63	40	38	4	6.35	10.00	0.16
16	江西省	7	5	4	2	28.57	40.00	0.08
17	内蒙古	25	20	20	8	32.00	40.00	0.32
18	宁夏	6	3	3	1	16.67	33.33	0.04
19	青海省	1	1	1	——	——	——	——
20	山东省	112	80	74	18	16.07	22.50	0.72
21	山西省	40	26	26	10	25.00	38.46	0.40
22	陕西省	4	3	3	——	——	——	——
23	上海市	1	1	——	——	——	——	——
24	四川省	40	29	29	10	25.00	34.48	0.40
25	天津市	11	6	4	1	9.09	16.67	0.04
26	新疆	21	16	15	——	——	——	——
27	云南省	25	15	14	3	12.00	20.00	0.12
28	浙江省	15	8	6	1	6.67	12.50	0.04
29	重庆市	19	13	12	5	26.32	38.46	0.20
总计		3466	2601	2511	1758			70.01

表 6: 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在沈就业情况统计表

序号	生源所在省份	毕业生人数(人)	就业人数(人)			占比情况(%)		毕业生在沈就业率(%)
			就业人数	国内就业人数	在沈就业人数	本省毕业生比例	本省就业人数比例	
1	辽宁省	2332	1786	1732	856	36.71	47.93	34.09
2	安徽省	112	79	78	12	10.71	15.19	0.48
3	福建省	14	11	10	4	28.57	36.36	0.16
4	甘肃省	87	63	62	10	11.49	15.87	0.40
5	广东省	26	16	13	2	7.69	12.50	0.08
6	广西	70	53	50	8	11.43	15.09	0.32
7	贵州省	159	117	117	25	15.72	21.37	1.00

序号	生源所在省份	毕业生人数(人)	就业人数(人)			占比情况(%)		毕业生在沈就业率(%)
			就业人数	国内就业人数	在沈就业人数	本省毕业生比例	本省就业人数比例	
8	海南省	6	4	4	---	---	---	---
9	河北省	20	16	12	---	---	---	---
10	河南省	87	70	69	9	10.34	12.86	0.36
11	黑龙江	82	62	59	18	21.95	29.03	0.72
12	湖北省	6	4	3	---	---	---	---
13	湖南省	25	18	17	1	4.00	5.56	0.04
14	吉林省	50	36	36	17	34.00	47.22	0.68
15	江苏省	63	40	38	3	4.76	7.50	0.12
16	江西省	7	5	4	---	---	---	---
17	内蒙古	25	20	20	5	20.00	25.00	0.20
18	宁夏	6	3	3	---	---	---	---
19	青海省	1	1	1	---	---	---	---
20	山东省	112	80	74	12	10.71	15.00	0.48
21	山西省	40	26	26	4	10.00	15.38	0.16
22	陕西省	4	3	3	---	---	---	---
23	上海市	1	1	---	---	---	---	---
24	四川省	40	29	29	4	10.00	13.79	0.16
25	天津市	11	6	4	1	9.09	16.67	0.04
26	新疆	21	16	15	---	---	---	---
27	云南省	25	15	14	2	8.00	13.33	0.08
28	浙江省	15	8	6	---	---	---	---
29	重庆市	19	13	12	1	5.26	7.69	0.04
总计		3466	2601	2511	994			39.59

备注：

1. 在辽、在沈就业人数占本省毕业生比例 = 各省在辽、在沈就业人数 ÷ 各省毕业生总人数；
2. 在辽、在沈就业人数占本省就业人数比例 = 各省在辽、在沈就业人数 ÷ 各省毕业生就业人数；
3. 在辽就业率 = 各省在辽就业人数 ÷ 国内就业总人数；
4. 在沈就业率 = 各省在沈就业人数 ÷ 国内就业总人数；
5. 国内就业人数 = 就业总人数 - 出国、出境人数。

受疫情影响，学校2020届毕业生总体就业率低于2019

年同期，但毕业生在辽就业率显著提升，这与国家振兴辽沈地区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导向相吻合，也从一个侧面反映出我校在引导毕业生在辽就业，到基层就业工作取得了实效。

（五）推进协同育人，深入挖掘就业岗位

学校始终把“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服务地方基层为落脚点”作为就业工作的宗旨，坚持校企、校地合作相结合的原则，积极开展校企、校地合作，推进协同育人，拓宽就业市场，深入挖掘就业岗位，走出了我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一条新路。

学校相关部门和各学院根据省大学生就业创业中心下发的各市就业部门的联系方式，主动开展校地对接合作。建立沟通机制，及时将各市地就业创业政策、服务传递给毕业生，让他们及时知晓政策、享受政策，形成离校前后“有序衔接、有机融合、相互促进、协同发力”的工作格局。积极开展人才对接，主动联系各市地、各级人社部门，深入挖掘重点发展产业、重大项目、紧缺人才需求，组织毕业生积极参与各市地举办重大项目、重点企业、紧缺人才专场招聘会，促进毕业生在本地就业。

充分发挥校友资源，深入挖掘就业岗位，打通毕业生就业的“快捷”通道。积极开展各类订单定制式培养模式，引领毕业生在实习、实训单位就业。发挥科技优势带动毕业生就业，设立科研助理岗位，鼓励有在研应用项目、科技成果

转化项目教师，吸纳应届毕业生参与科学研究和成果落地实践，缓解就业压力。

进一步加强实训、培训基地的建设，通过社会实践、实习实训、职业体验等系列化实践教学活动的全面增强学生专业技能和职业能力，解决人才培养与就业“最后一公里”问题。积极面向毕业学年的毕业生开展见习、顶岗实习活动，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等特殊群体优先提供见习机会。利用云就业服务平台、QQ群等线上平台，创造性地开展各类宣讲及招聘活动，为毕业生提供更多的择业、就业机会。

加强校地合作，与鞍山市人才办、葫芦岛市人才办、浙江玉环、台州两市，以及绍兴市越城区政府实现强强联合，搭建毕业生就业平台，促进毕业生实现高质量就业。成功举办“2020·智汇台州·秋季百校引才沈阳大学专场网络招聘会”、“活力绍兴·智引全球沈阳大学专场招聘会”，学校共有650余人参加，256名毕业生投递。加强校企合作，学校与华晨宝马集团和华为集团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拓宽了就业渠道。2019年11月28日，精英本科生项目“宝马班”开班仪式在我校举行，这标志着沈阳大学与宝马集团战略合作的进一步深化，目前学校有22名学生在“沈阳大学华晨宝马班”学习，毕业后将到华晨宝马集团任职。

截止到目前，我校已与沈阳地铁集团公司运营分公司、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中辰钢结构工程有

限公司等大中型企业共建省内、省外就业基地 350 个。同时，我校又成为沈阳高校电商联盟、东北高教就业联盟以及东北师范类高校就业联盟等校企就业联盟的牵头单位和理事单位，这些校企联盟和就业基地的建立，进一步拓宽了我校毕业生的就业空间和渠道，使之成为了学生就业的主阵地。

（六）拓宽就业渠道，实现多元化就业

学校不断挖潜创新，开拓更多就业渠道，鼓励毕业生能够实现多元化就业。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发挥辅导员、班主任、专业教师的作用，通过课程思政、就业指导课、第二课堂等方式和渠道，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改变就业观念，自觉服务国家战略需要。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手段，积极宣传国家、省市的各类政策，帮助毕业生解读政策中的重点和难点，使广大毕业生能够对各类政策读懂、吃透。

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相关文件精神，积极鼓励毕业生参加“三支一扶”“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大学生志愿服务辽西北”“农村教师特岗计划”，推动基层项目就业，加大毕业生基层就业引导力度。大力宣传省内各市地促进毕业生就业创业的优惠政策和重大项目，遴选基层就业和自主创业的典型，主动宣传他们扎根基层的生动事迹。主动融入“一带五基地”建设、“五大区域发展战略”“乡村振兴战略”等重大发展战略，对接全省主导产业需求，深入挖掘省内就业岗位，积极举办各类线上、线下招聘活动，大力开辟

省内就业市场，引导毕业生投身辽宁经济社会发展，为辽宁振兴贡献聪明才智，推进毕业生在辽就业。

鼓励和促进毕业生到实体经济就业，充分发挥中小微企业吸纳毕业生就业的主渠道作用。积极加强与中小微企业沟通联系，积极组织毕业生参加中小微企业各类校园招聘活动。引导毕业生到需要人才的基层、生产第一线、民营企业等寻找发展空间，促进毕业生到中小微企业就业。不断拓展新兴业态就业空间，积极跟踪平台经济、众包经济、共享经济、数字经济等新兴业态发展趋势，引导毕业生主动适应新就业形态、新用工方式。

利用线下、线上平台，积极开展各类辅导，不断提升毕业生在考研、考公，以及求职中的竞争力。加强毕业生创新创业指导、帮扶，鼓励有创业志向的毕业生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坚决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征兵工作会议精神，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国防教育和征兵宣传动员活动，密切配合兵役机关，落实好预订兵工作机制，为大学生参军入伍开辟绿色通道，激励更多毕业生参军入伍。通过大力宣传和发动，鼓励和引导毕业生参军入伍，今年又有 1 名毕业生参军入伍。发挥项目计划的示范和引领作用，鼓励和引导毕业生到基层就业，今年共有 8 名毕业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积极与西藏那曲地区、新疆和田地区合作，学校 2020 届毕业生中有 5 人到西藏那曲地区工作，2 人到新疆和田地区任职。鼓励和

引导毕业生考研升学，2020届毕业生升学416人，升学率12.00%，缓解了就业压力，提升了我校就业工作的质量。

（七）加强就业指导，提升学生就业能力

学校不断加强就业指导，完善课程体系建设，实现就业指导教育全程化，将课堂教学与各类活动相结合，以此促进毕业生的就业能力不断提高。课堂上将《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分为“大学生职业发展之规划指导”、“大学生职业发展之心理辅导”、“就业指导之求职技能”和“就业指导之形势与政策”等四个部分，贯穿大学教育全过程，使毕业生在职业生涯规划，求职观，求职技能以及对政策的掌握等方面不断提升。定期举办以提高毕业生就业能力为内容的“校园模拟求职招聘大赛”、“沈阳大学就业大讲堂”等各类校园活动，将理论教学与实践活动紧密结合，进一步促进了毕业生就业能力的提升。

2019至2020学年度，大学生就业指导课授课3624学时，在校生先后有13306人次参与学习。在做好大学生就业指导课教学的同时，学校还适时地开展了心理疏导工作，一年来，共接待学生咨询200余人次。通过就业指导课教学和咨询工作，有效地改变了大学生就业观念，帮助学生正确的认识自我，提高学生的就业能力。

学校高度重视《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的教学管理工作，制定了任课教师听课制度。进一步加强业务学

习，组织开展《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教学研讨会，达到了分享教学工作经验，共同提高业务水平的目的。不断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采取了鼓励就业指导教师参加培训，选送教师参加比赛等措施，不断提高教师的业务能力和教育教学水平。

同时，学校还定期邀请学者、校友、企业家、就业创业指导专家等知名人士进校园，利用“沈大讲坛”、“创业论坛”以及“就业大讲堂”等平台，对学生进行系列就业创业教育指导。2019年10月23日，学校组织开展了“劳模工匠进校园”活动，邀请到沈阳市第七中学顾问（原沈阳市第七中学校长），全国劳动模范曹淑君，沈阳联通IP网维护总监（IP网的顶级专家，信息通信行业工匠、信产部技术能手），省劳动模范陈雷为学校部分学生做了生动的报告，用他们的成功经验鼓励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求职观。

这些特色活动的开展从根本上唤醒大学生就业的自主意识，提升了我校学生的职业素养、就业能力和竞争能力，促进了职业发展教育与专业教育的有机融合，搭建学生求职经验交流和风采展示平台，促进了我校“动手能力强、综合素质好”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

三、开展特色服务，强化就业工作落实

（一）推进妈妈式服务，强化就业创业指导

个需要持续推进“妈妈式服务”，及时了解掌握毕业生

思想动态、心理状况，以及求职中遇到困难和问题，有针对性地疏导毕业生就业焦虑情绪，缓解就业心理压力。鼓励他们保持积极乐观心态，帮助他们冷静梳理求职意向，关注其求职进展，引导其对疫情影响下今后一段时期可能出现的企业招聘周期拉长做好心理准备。坚持分类施策，为毕业生提供全方位就业创业指导服务。把职业生涯发展教育与就业指导贯穿于整个人才培养全过程，结合就业形势和毕业生特点，帮助毕业生调整就业预期，找准职业定位。高度重视和加强就业创业教师队伍的职业化、专业化建设，聘请创业成功者、企业家等各行业优秀人才，担任兼职就业创业指导教师，用他们的典型事迹激励学生。建立毕业生就业创业指导教师培训机制，不断提升就业创业指导教师的业务能力和专业化水平。加强就业指导课程的教学管理工作，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职业指导专家、省劳动模范、辽宁工匠、优秀企业家到校做报告，或开展云课堂服务，为毕业生提供求职方法、职业规划等线上、线下辅导。

积极开通“关爱热线”，设立就业创业咨询与指导专用邮箱、咨询电话，在线为毕业生提供求职咨询、就业指导、生涯辅导、政策解读、就业手续办理等咨询服务，为有需要的毕业生提供服务。

（二）开展不断线服务，实施就业兜底工作

开展不断线就业创业服务，使每一名毕业生成为不断线

的风筝，实施就业兜底工程。坚持做到岗位推送不断线，各学院用足用好政策性岗位，组织引导毕业生，尤其是未就业毕业生及时参加各类企事业单位、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等招录招考。持续开拓市场性岗位，向毕业生提供更多短期就业机会，积极推荐科研助理、社区工作者等岗位，充分利用校内资源和校企联盟，促进毕业生充分就业。坚持做到指导培训不断线。做好升学指导，优化职业技能培训，积极引导毕业生参加市场急需、专业相关的职业技能培训课程，提升职业技能。加强与本地人社部门工作协同，用好见习岗位资源，主动向毕业生推送实习见习信息，引导毕业生投身服务城乡社区和新业态领域创新创业，实现毕业生多元化就业。坚持做到重点帮扶不断线，加强台账管理，摸清毕业生就业情况，精准施策，落实“一生一策”，有针对性地做好就业服务工作，确保重点群体毕业生毕业前全部就业。坚持做到接续服务不断线，主动落实就业服务主体责任，与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机构建立有效对接，做好毕业生的信息衔接和服务接续工作，做好毕业生就业意愿地信息采集工作。

（三）优化精准式服务，加强服务体系建设

优化就业精准服务，对就业困难群体实施精准帮扶，困难帮扶有真情实招。各学院准确掌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少数民族、身体残疾等毕业生情况，建立帮扶台账，通过开展

个性化辅导、组织专场招聘、优先推荐岗位、发放求职补助等方式，确保困难群体就业一个不能少、一个不能掉队。

加强就业服务体系建设，相关部门和各学院积极向毕业生推荐利用“辽宁省大学生智慧就业创业云平台”办理网上签约等一系列措施，让毕业生及时了解、掌握就业相关手续的办理程序，并指导毕业生做好相关手续的办理工作。广泛应用“互联网+就业”新模式，为毕业生提供充足的就业岗位信息。进一步发挥校园招聘市场的主体作用，组织分层次、分类别、分行业的校园招聘活动。

（四）做好关爱式服务，维护毕业生合法权益

做好关爱式服务，进一步维护毕业生就业权益，加强校园招聘管理。在各类招聘活动的组织过程中，相关部门和各学院严格审核用人单位资质、工作岗位信息，严密防范招聘陷阱、就业欺诈、“培训贷”、传销等不法行为。要求用人单位必须履行《用人单位参加沈阳大学网络招聘活动承诺》，严禁发布性别、民族、院校、学习方式（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等歧视性信息。

加强对毕业生的就业安全教育，进一步普及就业创业有关法律法规知识，提高大学生的法律意识和维权意识。积极向毕业生宣传国家、省市出台的关于毕业生就业、求职中的政策清单和服务清单，以及各类法律、法规，使毕业生熟悉政策、用好政策，保证毕业生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加强毕

业生和用人单位诚信教育和管理，做到诚信签约、诚实履约。

（五）强化跟进式服务，加强工作规范管理

强化跟进式服务，建立了毕业生就业反馈机制，对毕业生就业状况进行持续跟进。密切监测毕业生就业状况，积极开展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线下、线上跟踪调查工作，及时将调查结果反馈至招生、学科专业设置和人才培养工作，为学校专业结构调整和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提供参考依据。跟踪监测市场需求变化、签约进展情况、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时动态等就业状况，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行业就业形势监测和用人需求分析，加强信息沟通和反馈。

加强工作规范管理，全面压实工作责任。建立就业统计工作责任制，健全毕业生参与的就业状况统计核查机制。认真落实统计工作“四不准”要求，即不准以任何方式强迫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不准将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发放与签约挂钩，不准以户档托管为由劝说毕业生签订虚假协议，不准将顶岗实习、见习证明材料作为就业证明材料。加强就业状况动态监测的监管力度，进一步做好了实名制就业统计监测工作，严禁弄虚作假，确保数据真实准确。认真贯彻落实“重实干、强执行、抓落实”的具体要求，将就业创业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四、以活动为载体，培养学生创新创业意识

学校领导高度重视大学生创新意识、创新思维、创造能

力和创业精神的培养，激发大学生自主创业、科技创业、艰苦创业的热情，努力营造以创新创业带动就业的浓厚氛围，沈阳大学以“创业计划大赛”、“创业论坛”、“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及“挑战杯”等活动为载体，在学生中广泛组织开展了各种类型的创新创业能力培养活动。

（一）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计划，推动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开展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主要以项目的形式实施，学校通过深化创新创业实验改革，培养学生的创新创业意识和实践能力。沈阳大学自2015年实行院、校两级评选、评审制度以来，学校进一步加强对大创项目的过程管理，严把质量关。2020年，共组织234个项目立项，其中国家级26项、省级52项、校级156项。

2020年学校圆满承办辽宁省第七届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学生首次获论文特等奖1项、优秀创业推介项目一等奖1项，其他二等奖4项，获历届年会最好成绩。这些成果的取得，更好地推动了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开展。

（二）学生创新创业意识不断增强，各类竞赛成果显著

2020年学校进一步挖掘创新创业竞赛潜力，规范了竞赛类别，确定了向“国”字头竞赛努力的目标。2020年，开展校级创新创业竞赛76项，参与学生人数近11000人，覆盖学校所有本科学院。通过科学规范的组织，学校在创新创业

竞赛中取得了优异的成绩。

2020年，学校组织了教育部互联网+大赛及其他省级、校级创新创业技能大赛等各类大赛，持续为学生搭建竞赛和实训平台，不仅使竞赛奖项层次和数量较往年进一步提高，也使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得到了充分锻炼和提升。在已经结束的30项省级创新创业竞赛中获奖335项，其中一等奖26项、二等奖102项，三等奖155项。获国家级奖项15项，其中，吴宝举老师指导的项目获辽宁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奖并晋级国赛。全国数据建模竞赛、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金相大赛、经济学博弈大赛等首次获得国赛奖项。

（三）完善创新创业实训中心建设，为学生提供更广泛的创新创业平台

为给广大学生提供更好的创新创业平台，学校投入专项经费设立大学生科技创新基地、大学生创业园和实习实训基地，重点扶持学生科技创新创业项目和大学生自主创业。

沈阳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中心（双创基地）位于沈阳大学南院5号楼，全楼总面积共4579平方米，目前已开发3827平方米用于基地建设，学校近累计投入670余万元进行基地建设改造。基地目前已经建成创业孵化区、创新创业成果展示区、创新创业教学实训区和创新创客区等四大功能区。

2020 年学校完成了实训基地多功能展示厅的建设，吸收个学生创业项目进入创业孵化基地。截止 2020 年 12 月份，实训中心累计孵化企业 55 家，目前在孵企业及项目 33 家，35 家企业脱孵走向社会。

几年来，我校双创基地（实训中心）为学校赢得了众多荣誉。2015-2019 年实训中心连续五年被沈阳市就业局评为沈阳市优秀创业孵化基地，并获得创业孵化示范基地运营经费补贴 90 万元。2016 年 12 月被沈阳市委教科工委评为“2016 年沈阳高校优秀创客空间”，2017 年 2 月被辽宁省教育厅批准为“第四批辽宁省大学生创业孵化示范基地”。2018 年 4 月，基地“逐影摄影工作室”的武林同学获得 2017 年度沈阳市百人创业标兵。2018 年 5 月，基地“翼航科技”的王雪婷同学获得由团中央和全国学联主办的“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提名奖（辽宁入选 45 人），2019 年入驻基地的 18 个学生创业项目中沈阳海鑫科技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水下机器人代表学校参加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主办的 2019 年水下机器人目标抓取大赛中获全国总冠军；沈阳扁光科技有限公司自主研发和生产的便携式甲醛和总有机挥发物监测仪（型号：YL-iAir-Port），目前已经通过了中国计量认证（CMA）和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证（CNAS）两大权威产品质量评测认证报告，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

第三部分 就业相关分析

一、就业分布情况

(一) 毕业生就业单位分析

1. 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析

学校 2020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覆盖了党政机关、科研设计单位、学校、国有企业及其他企业单位等性质的就业单位。其中，其他企业单位是就业主要流向，占 55.82%，实现了适应区域经济需求、面向基层就业的目标。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情况详见表 7。

表 7：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统计表

序号	单位性质	就业数量（人）	占百分比（%）
1	部队	1	0.04
2	城镇社区	1	0.04
3	出国、出境	90	3.46
4	党政机关	4	0.15
5	地方基层项目	1	0.04
6	国家基层项目	7	0.27
7	国有企业	206	7.92
8	科研助理	8	0.31
9	其他	156	6.00
10	其他企业	1452	55.82
11	其他事业单位	33	1.27
12	三资企业	12	0.46
13	升学	326	12.53
14	医疗卫生单位	1	0.04
15	中初教育单位	30	1.15
16	自由职业	253	9.73

序号	单位性质	就业数量（人）	占百分比（%）
17	自主创业	20	0.77
总 计		2601	100.00

2. 主要用人单位情况

学校毕业生就业单位主要集中在建筑业、教育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领域。近年来，学校不断拓展就业渠道，加强就业基地建设和校企合作，学校以立足辽沈、服务全国的战略布局，根据区域发展需求，与一大批用人单位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沈阳大学 2020 年重点用人单位情况详见表 8。

表 8： 沈阳大学 2020 年重点用人单位情况汇总表

东北特钢集团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联传动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沈阳天地智慧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沈阳雨润农产品全球采购有限公司
本钢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国信信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北方传媒公司	沈阳海友特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抚顺特种变压器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辽宁北方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铁岭市分公司	沈阳葛仕特钢有限公司	沈阳沈飞集团铝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辽宁嘉春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沈阳冶矿重型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中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辽宁金帝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辽宁正大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辉山乳业集团有限公司	辽宁建设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卡特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上海宝冶集团沈阳建筑有限公司	中冶交通（沈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五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大北农牧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辽宁忠旺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税务总局	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毕业生就业区域分析

1. 各省份就业分布情况

学校 2020 届本科毕业生中，在辽宁省就业率为 70.01%，占就业毕业生的 50.72%，另有毕业生分别在北京、上海、四川等 31 个省市自治区。毕业生集中在辽宁省就业，与我校“服务于区域经济发展”的定位相符合。毕业生各省份就业分布具体情况详见表 9。

表 9： 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在各省份就业分布情况统计表

序号	单位所在省份	毕业生就业数量（人）	百分比（%）
1	安徽省	33	1.31
2	北京市	53	2.11
3	福建省	7	0.28
4	甘肃省	17	0.68

序号	单位所在省份	毕业生就业数量（人）	百分比（%）
5	广东省	59	2.35
6	广西	27	1.08
7	贵州省	46	1.83
8	海南省	4	0.16
9	河北省	34	1.35
10	河南省	36	1.43
11	黑龙江	24	0.96
12	湖北省	14	0.56
13	湖南省	14	0.56
14	吉林省	20	0.80
15	江苏省	72	2.87
16	江西省	1	0.04
17	辽宁省	1758	70.01
18	内蒙古	11	0.44
19	宁夏	1	0.04
20	青海省	2	0.08
21	山东省	79	3.15
22	山西省	13	0.52
23	陕西省	7	0.28
24	上海市	26	1.04
25	四川省	25	1.00
26	天津市	30	1.19
27	西藏	1	0.04
28	新疆	17	0.68
29	云南省	5	0.20
30	浙江省	67	2.67
31	重庆市	8	0.32
总计		2511	100.00

备注：按就业信息统计要求，在辽就业人数不包含出国、出境等国外升学人数，所有国内升学均按在辽就业计算。因此，此表毕业生就业总计数量中不包含出国、出境的90名毕业生。

2. 辽宁省各地区就业分布情况

学校 2020 届本科毕业生在辽宁省域就业主要集中在沈阳市，占在辽就业毕业生的 56.54%。毕业生在辽就业分布的具体情况详见表 10。

表 10： 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在辽宁省各地区就业分布统计表

序号	用人单位在辽各市分布	就业人数（人）	百分比（%）
1	沈阳市	994	56.54
2	鞍山市	42	2.39
3	本溪市	16	0.91
4	朝阳市	44	2.50
5	大连市	255	14.51
6	丹东市	43	2.45
7	抚顺市	9	0.51
8	阜新市	27	1.54
9	葫芦岛市	41	2.33
10	锦州市	33	1.88
11	辽阳市	33	1.88
12	盘锦市	39	2.22
13	铁岭市	21	1.19
14	营口市	27	1.54
15	其他省市升学	134	7.62
总 计		1758	100.00

备注：按就业信息统计要求，在沈就业人数不包国内升学至省内其他城市，或其他省市的毕业生，仅按实际考入沈阳市高校的毕业生计算。因此，此表毕业生就业总计数量包含升学至其他省市的 134 名毕业生。

（三）毕业生各行业就业分布情况

学校 2020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行业分布以建筑业、

教育、批发和零售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为主要行业流向。其次为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毕业生各行业就业分布的具体情况详见表 11。

表 11： 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各行业就业分布统计表

序号	单位所属行业	就业数（人）	百分比（%）
1	采矿业	7	0.27
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0	1.15
3	房地产业	36	1.38
4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31	1.19
5	建筑业	207	7.96
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8	1.85
7	教育	891	34.26
8	金融业	95	3.65
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06	7.92
10	军队	1	0.04
1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3	2.04
12	农、林、牧、渔业	33	1.27
13	批发和零售业	199	7.65
1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8	1.08
15	卫生和社会工作	20	0.77
1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62	6.23
1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62	6.23
18	制造业	240	9.23
19	住宿和餐饮业	48	1.85
20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104	4.00
总计		2601	100.00

二、用人单位满意度分析

为全面、真实分析研究用人单位对学校毕业生的满意度和对学校就业服务质量的满意度，学校专项组织开展了用人单位问卷调查。从2020年5月10日开始，持续到8月1日结束，历时近两个半月的时间，共发放用人单位调查问卷380份，收回有效问卷352份，回收率92.63%。

（一）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满意度情况

通过对352家用人单位有效问卷进行数据分析，结果表明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整体质量和整体表现满意度较高。其中，认为我校毕业生整体质量和整体表现优秀，非常满意的占比达42.04%，毕业生整体质量和整体表现满意的占比47.44%，基本满意的占比9.94%，不满意的占比0.58%。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满意度详见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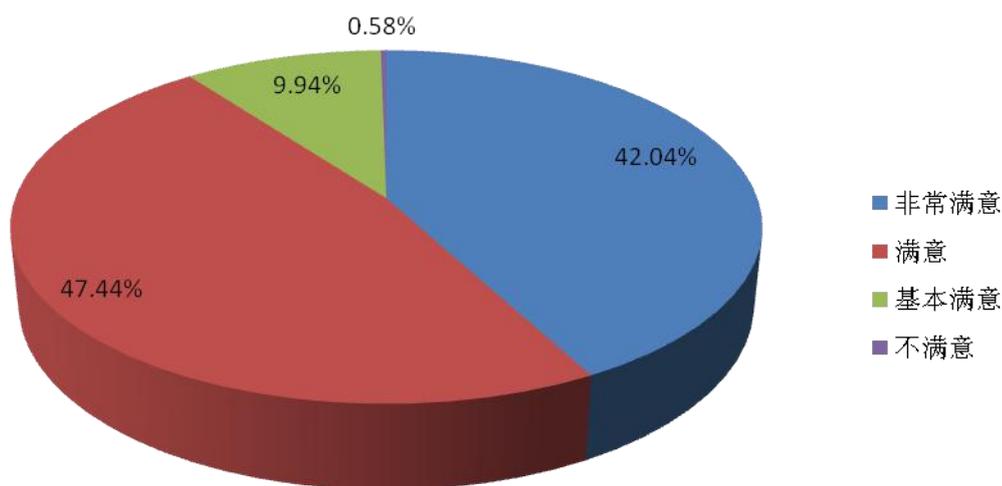


图4：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满意度

（二）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素质能力评价情况

在对毕业生素质能力方面的比较调查中，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整体表现非常满意。我校毕业生在综合素质、专业水平、工作能力，以及创新能力等其他方面普遍获得认可。其中，认为我校毕业生在计划、组织、协调、决策能力突出的占比 44.03%，专业水平突出的占比 42.32%，实际工作能力突出的占比 35.79%，创新能力突出的占比 36.36%，理解分析问题能力突出的占比 39.77%，个人职业道德与行为规范等人文素养突出的占比 54.82%，学习能力突出的占比 40.05%，实践动手能力突出的占比 35.79%，合作与协调能力突出的占比 47.44%，敬业精神突出的占比 53.97%，抗挫折能力的占比 36.64%。我校毕业生综合素质评价情况详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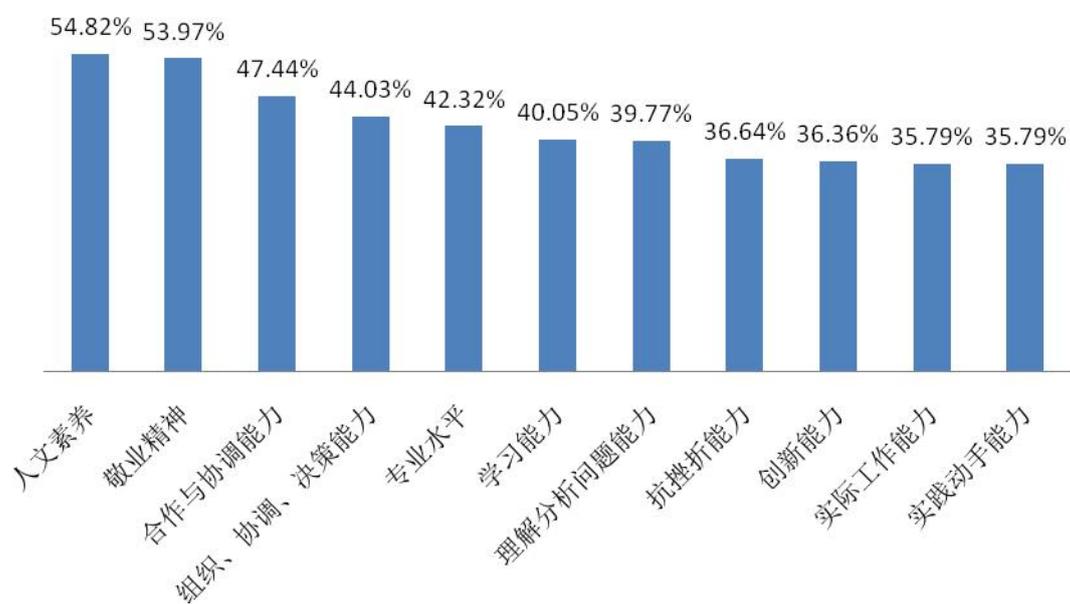


图 5：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综合素质评价情况

（三）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竞争优势评价情况

被调查用人单位普遍认为我校毕业生在职业规划意识、

时间意识、事业心与责任意识以及团队精神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其中，认为我校毕业生在事业心与责任意识方面具有优势的占比 31.25%，职业规划意识方面具有优势的占比 17.61%，时间观念意识方面具有优势的占比 6.53%，工作态度和吃苦精神方面具有优势的占比 18.46%，团队意识方面具有优势的占比 3.41%，语言能力方面具有优势的占比 2.27%，创新意识方面具有优势的占比 2.55%，交流与沟通与组织协调方面具有优势的占比 4.54%，动手能力方面具有优势的占比 4.54%，专业知识与能力方面具有优势的占比 5.39%，综合知识及其他方面具有优势的占比 3.41%。我校毕业生竞争优势评价情况详见图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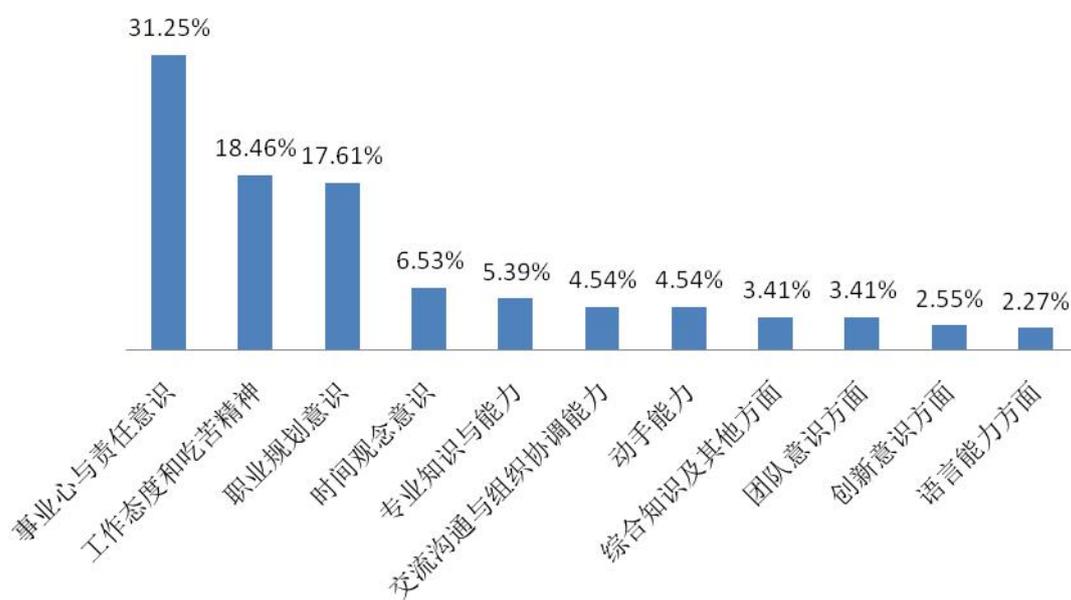


图 6：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竞争优势评价情况

（四）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综合能力评价情况

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个人职业道德与行为规范、专业

理论知识、团队合作能力、个人的人文素养等综合能力方面评价较高，具体情况详见表 12。

表 12： 用人单位对我校 2020 届本科毕业生综合能力评价情况统计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满意度占比情况 (%)			
		很强	强	良好	一般
1	个人职业道德与行为规范	54.82	39.77	5.41	
2	专业理论知识	42.34	49.43	8.23	
3	团队合作能力	47.44	44.03	7.67	0.86
4	学习能力	40.05	49.71	9.65	0.59
5	工作责任心、敬业精神	53.97	41.19	2.86	1.98
6	计划、组织、协调、决策能力	44.03	45.45	10.52	-
7	抗挫折能力	36.64	47.74	15.62	-
8	理解分析问题能力	39.77	53.12	7.11	-
9	专业实践、动手能力	35.79	51.13	13.08	-
10	创新、竞争意识	36.36	44.32	19.32	-

由此可见，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总体满意度很高，这也说明我校在教育教学及学生培养等方面普遍得到社会各界的认可。

(五)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工作满意度及人才培养建议

通过对用人单位的问卷调查，参与调查的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非常满意，整体满意度达到 98.57%。其中，对我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非常满意的占比达 40.62%，满意的占比达 46.02%，基本满意的占比 11.93%。另外，有部分用人单位对我校在人才培养方面提出了中肯意见和建议，对我校

人才培养方面的工作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用人单位对我校在人才培养方面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情况详见表 13。

表 13: 用人单位对我校人才培养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情况统计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所占比例 (%)
1	加强竞争意识培养, 提高学生适应能力	28.69
2	加强专业知识培养, 拓宽知识面	24.15
3	加强人际沟通能力以及协调能力的培养, 提高管理能力	23.86
4	加强实习实践教学环节, 提高应用能力	19.03
5	加强人生观、职业道德培养, 提高思想道德素养	4.27

三、毕业生就业满意度分析

学校针对 2020 届毕业生的就业满意度进行了问卷调查, 内容包括: 毕业生对落实工作的满意度、专业对口度, 以及对学校的就业服务工作满意度等。调查从 2020 年 5 月 10 日开始, 持续到 8 月 1 日结束, 历时 83 天, 共发放毕业生调查问卷 1700 份, 收回有效问卷 1663 份, 回收率达 97.82%。参与调研的毕业生覆盖了全校 15 个本科学院的所有专业, 调查回收样本的毕业生分布与我校 2020 届毕业生专业、就业分布大体接近。根据统计学原理, 在社会调查中, 当调查样本的集合特征大体接近总体的集合特征, 样本就具有代表性。因此, 此次调查的样本能够较好地反映我校 2020 届毕业生的情况。

(一) 毕业生对已落实工作的满意度

高校毕业生的就业质量是指高校毕业生所获得的工作

优劣程度及工作固有特征满足高校毕业生要求的程度，因此，毕业生就业满意度水平是衡量毕业生就业质量的重要指标之一。

调查时所涉及的毕业生去向为“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其他录用形式就业”及升学等就业去向，调查表明，我校毕业生对已落实工作的总体满意度较高，达到94.37%。其中，42.12%的毕业生对已落实的工作感到非常满意，45.37%的毕业生满意现在从事的工作，6.88%的毕业生对已落实的工作基本满意，只有5.63%的毕业生表示不喜欢当前的工作，毕业生的就业整体满意度适中。毕业生对已落实工作满意度的情况详见图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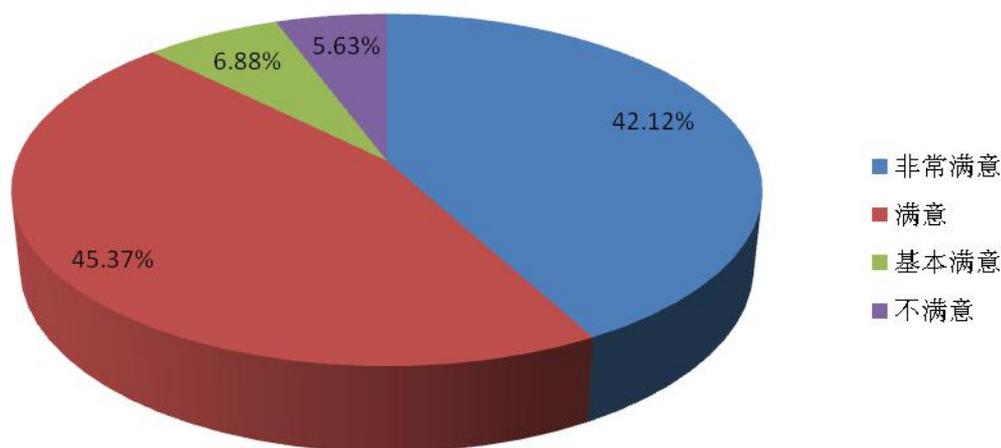


图7：毕业生对落实工作的满意度

（二）毕业生对学校就业工作的满意度

对已落实工作的毕业生进行学校或学院就业服务指导

工作的满意程度调查表明，31.56%的毕业生对学校的就业指导服务工作非常满意，40.44%的毕业生认为满意，21.96%和6.04%的毕业生认为基本满意和不满意。由此可见，学校在就业服务与指导方面还有许多工作有待完善。毕业生对学校就业工作满意度的具体情况详见图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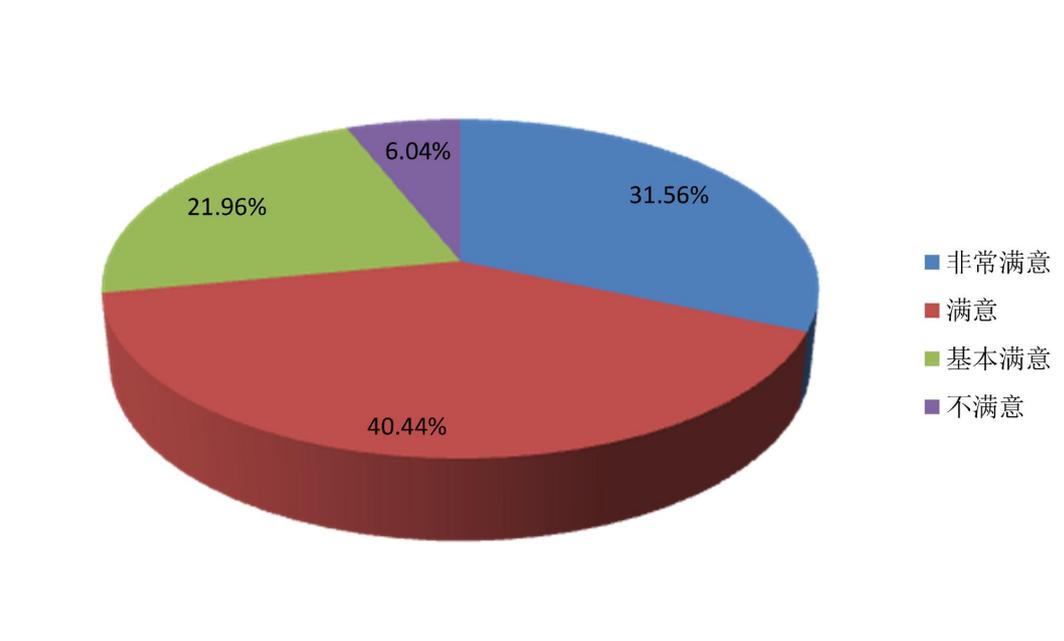


图8：毕业生对学校就业工作满意度

四、毕业生专业对口度分析

（一）毕业生专业对口度

通过对已落实工作的2020届本科毕业生进行专业对口调查结果表明，36.04%的毕业生认为已落实的工作岗位与专业非常对口，38.04%的毕业生认为已落实的工作岗位与专业对口，18.50%的毕业生认为已落实工作岗位与专业基本对口，7.42%的毕业生认为已落实工作岗位与专业不对口。由此可见，毕业生总体专业对口度较高，反映我校专业设置基

本符合社会需求，毕业生在就业市场中具有一定的竞争力，毕业生能够学以致用。毕业生专业对口度具体情况详见图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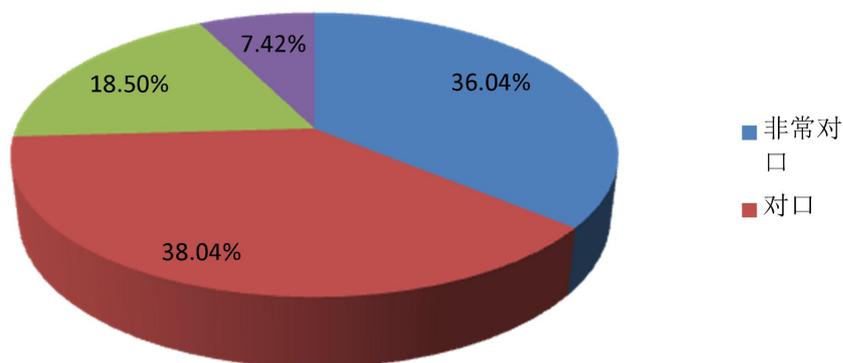


图 9：工作与专业对口度

（二）对毕业生所学专业的调查分析

在对毕业生所学专业与市场需求符合度调查中，32.53%毕业生认为所学专业非常符合市场需求，42.76%毕业生认为所学专业符合市场需求，19.42%毕业生认为所学专业基本符合市场需求，5.29%毕业生认为所学专业不符合市场需求。毕业生专业符合度情况详见图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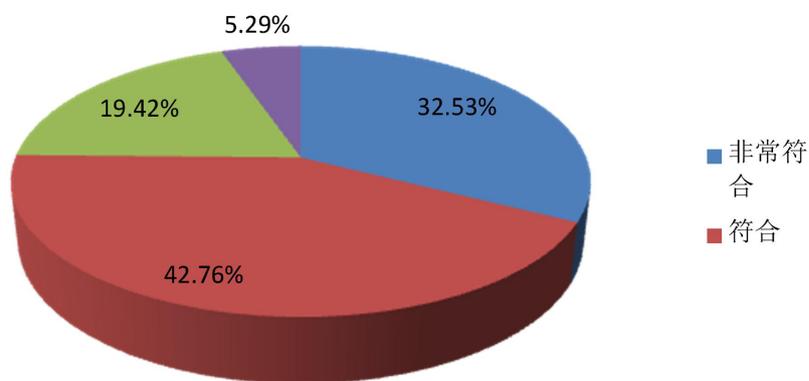


图 10：专业符合度

在对毕业生所学专业设置合理度调查中，大部分毕业生认为学校专业设置合理度较高。其中，33.47%的毕业生认为学校的课程设置非常合理，42.16%的毕业生认为合理，19.18%的毕业生基本合理，5.19%的毕业生认为不合理。毕业生专业符合度情况详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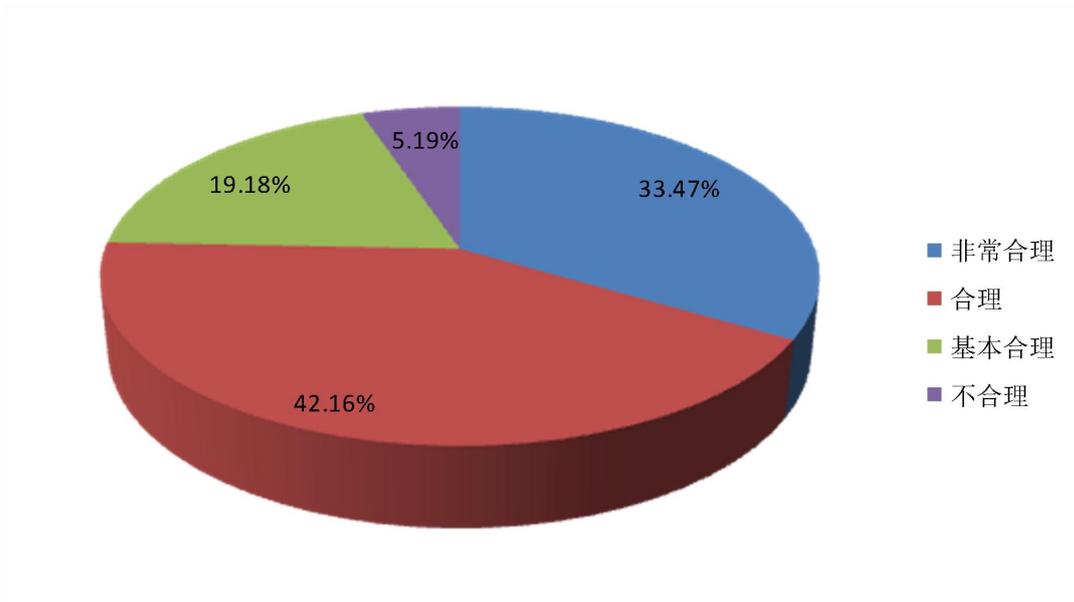


图 11:专业设置合理度

对于所学专业课程设置需要加强方面的调查中，13.99%的毕业生认为应该是基础理论，22.12%毕业生认为应该是专业知识，41.08%毕业生认为应该是教学实践环节，22.81%毕业生认为应该是知识更新。专业课程设置需要加强方面的情况详见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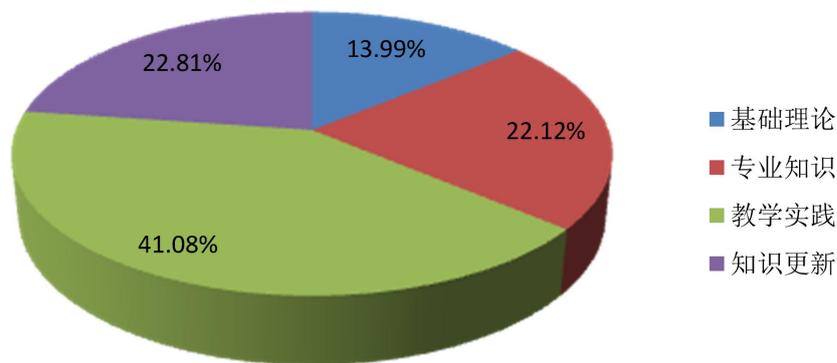


图 12: 专业课程设置需要加强情况

在对提高学生就业竞争力强化专业教学环节调查中，有 18.78%毕业生认为应该强化专业理论知识，17.94%毕业生认为应该强化校内实训，35.02%毕业生认为应该强化校外学习和社会实践，18.78%毕业生认为应该强化企业学习，9.48%毕业生认为应该强化相关职业资格考试培训。专业教学环节中需要加强方面的情况详见图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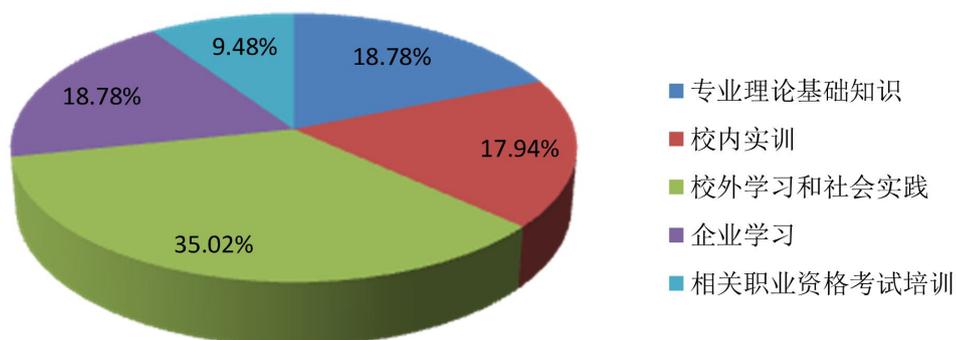


图 13: 专业教学环节需要加强情况

在对所学专业理论知识、专业技能与解决实际问题的匹配度调查中，有 25.13%毕业生认为完全满足实际工作需要，36.97%毕业生认为可以满足实际工作需要，22.21%毕业生认为能够基本满足实际工作需要，但存在一些差距，15.69%毕业生认为不能满足工作实际学院。所学专业理论知识、专业技能与解决实际问题的匹配度情况详见图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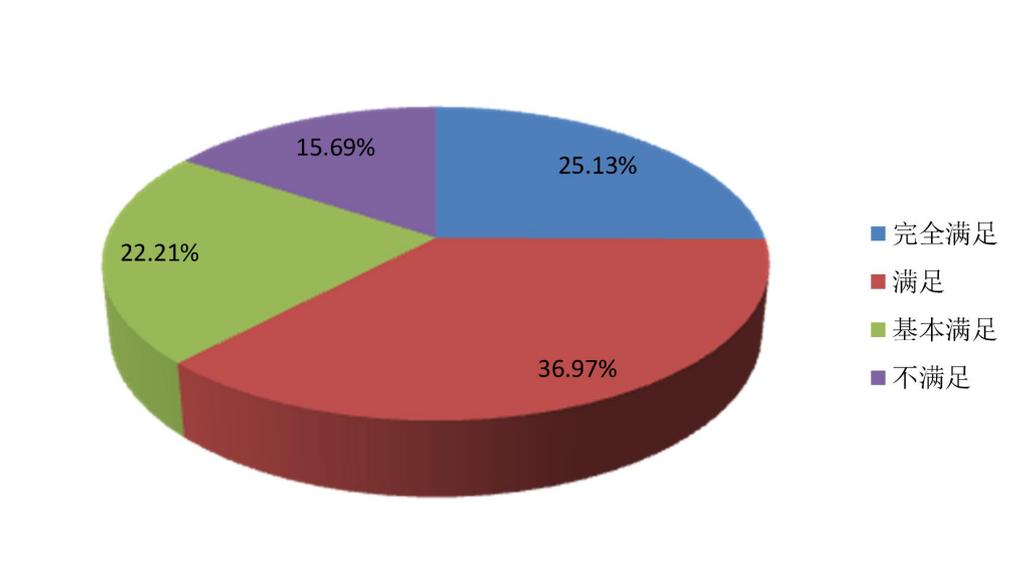


图 14：专业理论知识、专业技能与解决实际问题的匹配度情况

五、毕业生薪酬收入情况分析

通过对已落实工作的 2020 届本科毕业生进行薪资（包括应发工资、年终分红、绩效工资、五险一金等所有应得的酬劳）收入调查结果表明，沈阳大学 2020 届毕业生岗位薪资平均 4766.08 元，其中：薪资在 2500—3500 元左右的占比达到 28.33%，薪资在 3501—4500 元左右的占比达到 30.24%，薪资在 4501—6000 元左右的占比达到 22.51%，薪

资在 6001—8000 元左右的占比达到 10.69%，薪资在 8001—10000 元左右的占比达到 4.65%，10000 元以上占比达到 3.58%。沈阳大学 2019 届本科毕业生薪酬收入分布情况详见图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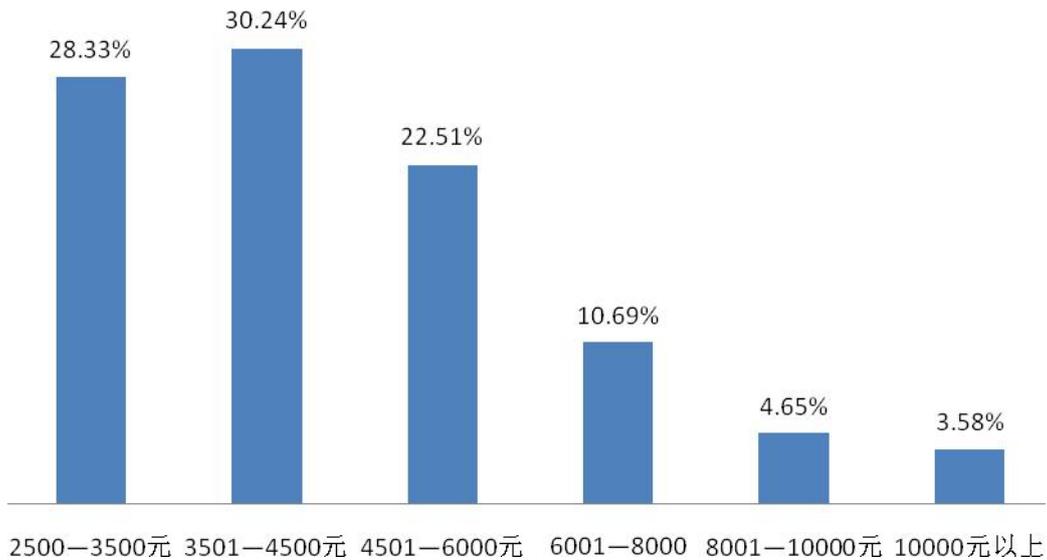


图 15: 沈阳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薪酬分布情况

六、来校招聘的用人单位情况分析

为毕业生大家供需平台，促进毕业生就业是我校非常重视的一项工作。为促进我校 2020 届毕业生实现就业，学校校院两级联动，在 2019 年 9 月至 2020 年 7 月期间，先后组织召开各类招聘会 56 场，参会企业 978 家，其中在辽企业 521 家，占比 53.27%，促进了毕业生在辽就业，为地方区域经济发展建设做出了贡献。

(一) 来校招聘用人单位的地区分布

来学校招聘的用人单位主要集中在全国 28 个省市、地

区，其中来自辽宁省的用人单位最多，共 518 家，占 53.27%。

用人单位省域分布的具体情况详见表 14。

表 14： 沈阳大学 2020 年来校招聘的用人单位省域分布统计表

序号	省 份	单位数量	百分比 (%)
1	安徽省	2	0.20
2	北京市	93	9.51
3	福建省	7	0.72
4	甘肃省	3	0.31
5	广东省	60	6.13
6	广西省	1	0.10
7	贵州省	3	0.31
8	海南省	1	0.10
9	河北省	30	3.07
10	河南省	4	0.41
11	黑龙江	16	1.64
12	湖北省	7	0.72
13	湖南省	17	1.74
14	吉林省	16	1.64
15	江苏省	26	2.66
16	江西省	2	0.20
17	辽宁省	518	52.97
18	内蒙古	3	0.31
19	宁夏回族自治区	1	0.10
20	山东省	37	3.78
21	山西省	1	0.10
22	陕西省	7	0.72
23	上海市	25	2.56
24	四川省	5	0.51
25	天津市	20	2.04
2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	0.20
27	云南省	3	0.31
28	浙江省	32	6.95
总 计		978	100.00

辽宁省内来校招聘的用人单位主要集中在沈阳市，共 369 家，占省内来校招聘用人单位总数的 71.24%，其次是大连市 54 家，占省内来校招聘用人单位总数的 10.42%。辽宁区域用人单位分布的具体情况详见表 15。

表 15： 沈阳大学 2020 年来校招聘的辽宁区域用人单位分布统计表

序号	单位所在辽宁各市	单位数量	百分比 (%)
1	鞍山市	17	3.28
2	本溪市	5	0.97
3	朝阳市	1	0.19
4	大连市	54	10.42
5	丹东市	6	1.16
6	抚顺市	12	2.32
7	阜新市	7	1.35
8	葫芦岛市	3	0.58
9	锦州市	13	2.51
10	辽阳市	2	0.39
11	盘锦市	19	3.67
12	沈阳市	369	71.24
13	铁岭市	6	1.16
14	营口市	4	0.77
总 计		518	100.00

(二) 来校招聘用人单位的性质分布

来学校招聘的用人单位中，单位性质为“民营企业”的排在第一位，占来校招聘用人单位总数的 55.73%；“其他企

业”单位排在第二位，占来校招聘用人单位总数的 23.21%；“国有企业”排在第三位，占来校招聘用人单位总数的 11.35%。来校招聘用人单位性质分布的具体情况详见表 16。

表 16: 沈阳大学 2020 年来校招聘的用人单位性质分布统计表

序号	单位性质	单位数量	百分比 (%)
1	国有企业	111	11.35
2	科研设计单位	3	0.31
3	民办非企	5	0.51
4	民营企业	545	55.73
5	其他企业	227	23.21
6	其他事业单位	3	0.31
7	三资企业	60	6.13
8	中初教育单位	24	2.45
总 计		978	100.00

(三) 来校招聘用人单位的规模分布

来校招聘的用人单位中，单位规模为 101-500 人的最多有 331 家，占比 33.84%；规模为 501-2000 人的有 299 家，占比 30.57%；规模为 100 人以下，共有 221 家，占比 22.60%；规模为 2001-10000 人的有 56 家，占比 5.73%；规模为 10000 人以上的有 71 家，占 7.26%。具体分布情况详见图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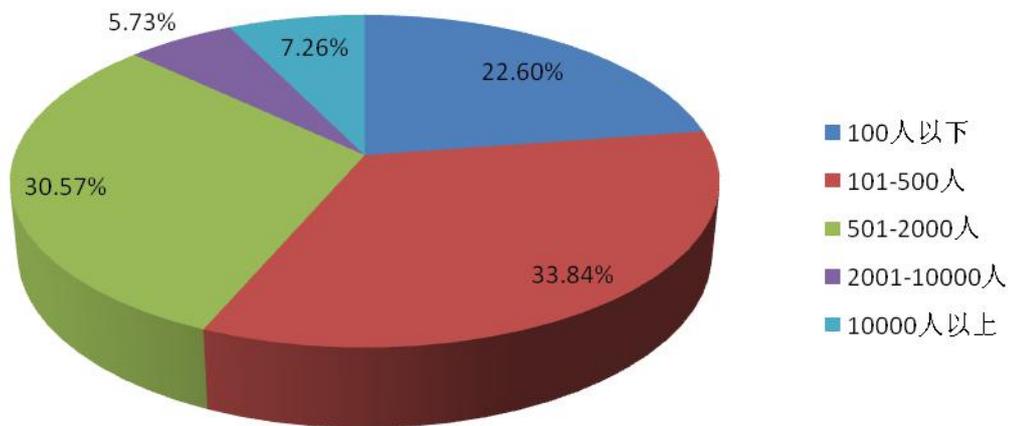


图 16: 沈阳大学 2020 年来校招聘的用人单位规模分布

(四) 来校招聘用人单位的行业分布

来校招聘用人单位的所属行业分布以教育行业为最多，占比达到 23.82%，其次是制造业和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分别占来校招聘用人单位总数的 21.37%和 12.17%。来校招聘用人单位行业分布情况详见表 17。

表 17: 沈阳大学 2020 年来校招聘的用人单位行业分布统计表

序号	行业	数量 (个)	占比 (%)
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物养殖业	12	1.23
2	房地产业	55	5.62
3	建筑业	91	9.30
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6	2.66
5	教育	233	23.82
6	金融业	36	3.68
7	居民服务、维修及其他服务业	47	4.81
8	科学研究及技术服务	34	3.48

序号	行业	数量 (个)	占比 (%)
9	农、林、牧、渔业	16	1.64
10	批发和零售业	46	4.70
11	文化、体育及娱乐业	32	3.27
1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	119	12.17
13	医药业	1	0.10
14	制造业	209	21.37
15	住宿和餐饮业	18	1.84
16	租赁及商务服务业	3	0.31
合计		978	100.00

第四部分 就业发展趋势分析

一、就业形势及发展趋势的分析

2021年，全国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人数为900多万，再加上没有找到工作的往届毕业生，将近有1000余万名大学生同时参与到就业竞争当中。大学毕业生就业面临着国内经济发展速度放缓、高校毕业生总数持续增加和毕业生就业的结构性矛盾三重压力。高校毕业生规模进一步加大，国内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经济增长更趋平稳，经济结构优化升级，宏观就业压力不减，就业形势更加严峻，竞争仍是激烈异常。这不仅关系到毕业生本身的生活和发展，也牵动着整个社会的目光。

沈阳大学作为一所学科门类较为齐全、以本科教育为主体的地方综合性大学，毕业生就业工作任务依然十分艰巨。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明确要求强化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大学生就业创业比例。教育部近期也对做好2021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提出了明确具体的要求。目前，就业市场更趋公平、公开，大学生创业、基层就业、西部计划、入伍等政策优惠力度持续加大，学校也正在以转型发展为契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专业结构调整为突破口，根据社会需求加快推进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深化校企合作，进一步突出“动手能力强、综合素质好”的人才培养特色。

因此，面对 2021 年的就业工作，虽然形势严峻，任务艰巨，但学校有信心努力把就业工作做好。

二、就业观念转变趋势的分析

近年来，高校毕业生总量压力持续增大，用人需求结构性矛盾突出，毕业生就业观念急需进一步转变。目前，大学生就业形势严峻的主要原因有两个方面，一是就业的结构性矛盾：一方面用人单位的用人结构在改变，高端性岗位减少，基础性岗位增多；另一方面受经济转型升级影响，第三产业的岗位需求增多，第一、二产业的岗位需求减少。大学生就业难，很大程度上不是毕业生找不到工作，而是找不到“理想”的工作。二是相当一部分毕业生的就业观存在着片面性，具体表现为狭隘就业观、保守就业观、消极等待就业观和功利主义就业观。有些毕业生预先设定好就业目标，有选择性地择业；有些毕业生经过尝试失败后选择逃避现实，消极待命，随波逐流，甚至苦闷和自卑，或产生强烈的依赖心理，希望国家政策帮忙，依赖社会关注，等待家庭援手；绝大多数毕业生缺少勇气和信心，回避自主创业；有些毕业生只盯着所谓经济收入高、工作环境好、社会地位高的稳定行业、热门岗位，缺乏对自身的合理定位。所有这些都极大降低了就业机会，造成了就业困难的局面。

因此，我们要教育和引导学生理性地看待目前的就业形势，面对职业多元化，要开阔视野，正确认识自我，优化就

业观念；要掌握扎实的专业知识，完善自我塑造，更新就业观念；要培育顽强的意志力，不以一次一时得失论短长，积极主动千方百计寻找就业机会，在反复的磨练中找寻机会并达成目标；鼓励、教育大学生要在转变传统就业价值观的基础上，以服从社会需要为原则，克服片面功利主义思想，树立正确就业价值观和利益观，把握社会发展的趋势，树立科学的就业观念，调整好自己的心态，全面冷静地分析自己和社会，不断地充实自己，认真把握每次就业机会。

三、就业形式变化趋势的分析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和社会进步，特别是私企、民企和中小企业的异军突起和国家促进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的各项政策措施的出台，使大学毕业生的就业形式也发生了变化，呈现出越来越多样化的趋势。

从沈阳大学毕业生的就业形式上来分析，也体现了这一点。以学校本科毕业生就业形式为例，毕业生以签约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的比例为 21.81%，其他录用形式就业的比例为 28.45%，升学的比例为 12.00%，项目就业的比例为 0.23%，自主创业比例为 0.58%，就业形式趋向多样化。因此，更应该积极鼓励和引导学生选择多种途径、多种形式就业，尤其是在基层就业，并加大指导和服务力度，总结经验、树立典型，全方位的做好就业工作。

第五部分 就业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一、优化调整学科专业结构，对接行业产业发展

1. 完善专业布局，建设动态机制。学校坚持专业结构向“需求导向”转变，与区域产业结构对接，突破学科定势，优化调整专业结构布局。学校确立了“突出应用、集群发展、培育特色、提高质量”的原则，强化校企合作共建，建立了行业和用人单位专家参与的校内专业设置评议制度，形成了专业常态评价、动态调整等管理机制，持续优化专业结构。2020年新增了人工智能、大数据管理与应用专业与地方主导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关联度高、就业前景好的新专业。

2. 打造品牌专业，提升专业品质。学校持续打造品牌专业，提升专业品质。已建成一批能够彰显办学优势与特色、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品牌专业。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为国家特色专业；会计学、环境工程等12个专业为省级重点支持专业、改革试点专业等优势专业；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等3个专业入选国家卓越工程师培养计划；环境工程、会计学2个专业获批成为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环境工程、会计学、自动化、土木工程和旅游管理5个专业获批成为省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

二、扎实推进校企校地合作，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学校把产教融合、校企一体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作为牵动学校转型发展的切入点和突破口，先后与北方重工、远大

集团、沈阳地铁、万豪国际等驻沈知名企业联合开办了 12 个以企业命名的班级。先后与市环保局签订了人才定向培养协议；与沈阳浑南现代交通有限公司联合创办了城市轨道交通学院、沈阳浑南有轨电车研究院；与东软睿道教育服务有限公司联合创办了涉外服务外包学院，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深圳讯方技术有限公司联合共建了沈阳大学华为信息与网络技术学院。学校牵头组建并担任理事长单位的“辽宁省电商产业校企联盟”获得省教育厅批准。沈阳大学通过与地方政府、行业企业及协会的深度合作，推进了教育教学改革，积极参与东北经济振兴，提升服务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贡献力。

三、理论知识与实践能力融合，构建应用课程体系

根据“课程体系与从业能力、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的原则，构建了模块化课程体系。将以知识输入为导向的教学理念，向以知识输出为导向的教学理念转化，即从学什么知识向会什么能力进行转变。在教学内容改革上，引入行业企业领域的新标准、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把教学内容融入设计或生产过程，增强教学内容的先进性、实践性和适用性；在教学方法改革上，以案例教学为突破口，全面带动启发式、讨论式、翻转课堂等教学方法改革，实现“教、学、做、评”一体化，着力提高教学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四、立足应用人才培养，创新实践教学体系

学校以提升学生就业创业能力为导向，根据专业人才培养目标，构建了“一条线、两结合、四层级”的实践教学体系。在此基础上，学校还通过校企合作，开展实训室和实践基地的建设，提升学校专业实践环境，共同开发相关教学资源。拥有国家级实践教学中心1个，省级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14个，校级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853个，其中校内349个，校外504个。为学生提供了条件优越、资源丰富的实践教学平台，学校的实践教学水平不断提升。

第六部分 结束语

沈阳大学 2020 年就业工作,在省市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在学校党委的高度重视和正确领导下,全校各个部门共同参与和积极协调配合,顺利完成了就业工作目标。

展望未来,沈阳大学正以转型发展为契机,加大教育教学改革力度,突出“动手能力强、综合素质好”的鲜明人才培养特色,进一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完善大学生就业指导服务体系,切实把就业工作作为学校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努力实现毕业生更加充分和更高质量的就业,相信沈阳大学明年的就业工作会更上一个新台阶,取得更大的进步。

最后,衷心希望本报告能成为全社会了解沈阳大学就业工作的一个窗口,真诚希望全社会对沈阳大学就业工作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以利于我们不断改进学校就业工作,促进我校就业工作再上新台阶。